

方城县艾溪路道路建设工程项目二标段（二次招标）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一九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1. 总则	14
2. 招标文件	16
3. 投标文件	17
4. 投标	19
5. 开标	20
6. 评标	20
7. 合同授予	21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2
9. 纪律和监督	22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3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35
第六章 图纸	36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7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方城县艾溪路道路建设工程项目二标段（二次招标）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方城县艾溪路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招标代理公司为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建设资金为自筹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方城县艾溪路道路建设工程项目二标段（二次招标）

2.2 项目编号：JZ-G-20181224-063

2.3 项目概况：艾溪路北起汉塘路，南至龙泉路，全长 329 米，道路红线宽 20 米。

2.4 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5 建设地点：方城县。

2.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 1 个标段。

二标段：人行道、强弱电、污水雨水管网、照明、绿化。

2.7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工程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2.8 工期：150 日历天。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地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任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工程并出具书面无在建承诺函。

3.3 企业 2015 年 12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施工业绩（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原件）；

3.4 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

3.5 投标人需提供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以来任意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缴纳增值税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会保险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和社保证明资料。

3.6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7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之日）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四、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发售、保证金缴纳：

4.1 报名时间：2019 年 1 月 28 日上午 8:00 至 2019 年 2 月 2 日下午 17:00（北京时间，公休日休息，下同）。

4.2 招标文件下载起止时间：2019 年 1 月 28 日上午 8:00 至 2019 年 2 月 2 日下午 17:00。投标人在交易中心注册会员并报名该项目后，即可在规定时间内下载招标文件。

4.3 报名方法：

4.3.1 本项目只接受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

4.3.2 潜在投标人报名必须通过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

www.fcxggzy.com) 左侧“投标单位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名（详见《投标人注册报名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潜在投标人若是初次报名，需先注册“会员账号”（潜在投标人务必按照“会员账号”要求进行注册，内容填写必须真实、完整，否则“会员注册审核”不予通过，因此报名失败或会员注册时提供的信息和投标时不一致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均由潜在投标人负责。“会员注册”详见《投标人注册报名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

4.3.3 会员注册时，需提供潜在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基本账号开户许可证等相关证件原件的扫描件。开标当天投标人需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现场进行资格后审。

4.3.4 潜在投标人完成诚信库会员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系统中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资料下载”处《CA 数字证书办理所需资料》。

4.4 采购/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潜在投标人网上报名后，自行登录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从交易中心网站 www.fcxggzy.com 左侧“投标单位登录”入口进入）下载采购/招标文件，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负责（详见《投标人注册报名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

4.5 招标文件费用：

招标文件 500 元/份，售后不退。投标人须在开标当天开标前，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以现金形式缴纳至招标代理机构。

4.6 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绑定：

4.6.1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19 年 2 月 26 日 12 时 00 分（以投标保证金绑定成功时间为准）。

4.6.2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陆万零贰元整（¥60002 元）

4.6.3 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方法：

（1）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转入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且与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录入的银行基本账户相同（不支持结算卡支付）。否则，请及时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申请变更，并及时提交审核。

（2）投标人如投报多个标段，保证金应分标段分别足额转入，多个标段保证金不能合计金额转入。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通过方

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将投标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并打印带二维码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单，该回执单作为投标保证金缴纳成功的依据（详见《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操作手册》）：

<http://www.fcxggzy.com/hyczsc/7526.jhtml>）。

（3）凡出现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成功绑定，视为未缴纳投标保证金。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的无法及时缴费、无法成功绑定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6.4 为有效保护投标人信息，在本项目开标前不获悉投标保证金信息，不开具保证金收款收据，查询保证金是否到账敬请自行到汇出行或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中查询。

4.6.5 投标人只需网上注册、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缴纳保证金、绑定保证金、打印缴纳回执等操作，暂不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当天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携带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投标。

4.6.6 投标保证金已缴纳但未成功绑定的，投标人须带相关资料向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股申请退款；投标保证金已缴纳且绑定成功的，由项目负责股室按相关流程退回原缴纳账户

4.6.7 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全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河南方城凤裕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603010101421000584

行 号：320513400012

4.7 网上注册、报名及保证金绑定时若有疑问，请及时与交易中心信息股联系（每日上午 8：3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5：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联系电话：0377-60202925。

备注：《投标人注册报名及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手册》、《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操作手册》在“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资料下载处查看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为：2019 年 2 月 27 日 9 时 00 分。

5.2 地点：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方城县文化路东延计划生育服务站五楼）。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发布。

七、本次招标联系方式

招标人：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方城县育才路 215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7-83828206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 号中华大厦 19 层

联系人：马女士

电 话：13838753066

2019 年 1 月 28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方城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方城县育才路 215 号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377-83828206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豫信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 3 号中华大厦 19 层 联系人：马女士 电话：13838753066
1.1.4	项目名称	方城县艾溪路道路建设工程项目二标段（二次招标）
1.1.5	建设地点	方城县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投标内容	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内容 二标段：人行道、强弱电、污水雨水管网、照明、绿化
1.3.2	计划工期	工期：150 日历天 质量保修期：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工程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持有有效地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任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工程并出具书面无在建承诺函。 3.3 企业 2015 年 12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施工业绩（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原件）；

		3.4 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 3.5 投标人需提供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以来任意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缴纳增值税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会保险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和社保证明资料。 3.6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7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之日） 3.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9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	偏 离	允许正偏离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及补充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0 日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19 年 2 月 27 日 上 午 9 时 0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其它资料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绑定：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19 年 2 月 26 日 12 时 00 分（以投标保证金绑定成功时间为准）。 2、本项目投标保证金金额为：陆万零贰元整（¥60002 元） 3、投标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方法： （1）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转入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且与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录入的银行基本账户相同（不支持结算卡支付）。否则，请及时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申请变更，并及时提交审核。 （2）投标人如投报多个标段，保证金应分标段分别足额转入，多个标段保证金不能合计金额转入。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后，应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通过方城县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将投标保证金成功绑定至所投标项目和标段，并打印带二维码的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单，该回执单作为投标保证金缴纳成功的依据（详见《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缴纳及绑定操作手册》： http://www.fcxxggy.com/hyczsc/7526.jhtml）。 （3）凡出现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成功绑定，视为未缴

		纳投标保证金。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的无法及时缴费、无法成功绑定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为有效保护投标人信息，在本项目开标前不获悉投标保证金信息，不开具保证金收款收据，查询保证金是否到账敬请自行到汇出行或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系统中查询。 5、投标人只需网上注册、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缴纳保证金、绑定保证金、打印缴纳回执等操作，暂不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开标当天按照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携带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投标。 6、投标保证金已缴纳但未成功绑定的，投标人须带相关资料向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财务股申请退款；投标保证金已缴纳且绑定成功的，由项目负责股室按相关流程退回原缴纳账户。 7、保证金专用账户信息如下： 单位全称：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河南方城凤裕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603010101421000584 行 号：320513400012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近一年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2015 年 12 月 1 日以来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2015 年 1 月 1 日以来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正副本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完全复印件。
3.7.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肆份，电子文档一份（Word 格式 U 盘存储）。
3.7.5	装订要求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A4 纸、打印（印刷）、清晰、

		工整、美观，采用 胶装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4.1.2	最外层封套上写明	招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投标文件在____年 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开启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方城县文化路东延计划生育服务站）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见招标文件开标程序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由4名社会专家、1名业主评委组成；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1-3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方城县）》等相关网站同时发布。
7.3.1	履约保证金	金额：中标合同金额的5% 以现金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合同签订前缴纳至招标人指定账户。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与本工程类似的项目
10.2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为 3495140.11 元，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 132314.95 元、规费 118716.73 元、税金 317740.02 元。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人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10.3 “暗标”评审		

	施工组织设计是否采用“暗标”评审方式	否
10.4 投标文件电子版		
	是否要求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要求,电子文档壹份(用U盘存储,可安全正常打开)。
10.5 计算机辅助评标		
	是否实行计算机辅助评标	否
10.6 邀请投标人代表出席开标会		
	按照本须知第 5.1 款的规定,招标人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	
10.7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工程量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8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工程所在地的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10.9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10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由中标人按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及【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招标代理收费规定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10.11	交易费由中标企业缴纳	
10.12	工程款支付:承包人每月 25 日前提提交当月完成的工程量,经监理和发包人审核确定后,承包方按审核后工程费用提供等额的合规发票,发包人收到该票据后次月月底前支付该笔工程进度款的 75%。工程完工并经发包人及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向发包方提供完整的工程竣工验收资料,且该单项工程竣工决算报经有关部门及审计机构审计后,发包人累计支付至工程决算审核后金额的	

	97%，并开具相应的发票，如已开具的发票超出决算金额，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的税金及责任，剩余 3%为工程质保金。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项目经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 (1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包括中标后的代理服务费及公证费）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另附）；
- (6) 图纸（另附）；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澄清申请，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通过方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起澄清通知，并以发送手机短信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投标人应及时登录会员平台查看，若因自身原因造成损失自行承担）。如果澄清通知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投标截止时间应相应延长。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2.4 异议提出方式：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2.2.5 异议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使资质及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 (4) 投标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

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4.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要求转为履约保证金的，在签订合同前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不足部分主动补齐。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相应执业资格，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拟任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工程并出具书面无在建承诺函。

3.5.3 企业 2015 年 12 月 1 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施工业绩（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原件）。

3.5.4 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

3.5.5 投标人需提供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以来任意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缴纳增值税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会保险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和社保证明资料。

3.5.6 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及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3.5.7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服务】（提供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公告发布之日）。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7.4 投标文件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3.7.6 投标文件技术标的编制要求见投标文件的格式部分。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版应分开包装，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的封套上除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或“电子版”字样，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3) 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员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确定并宣布投标文件开标顺序；
- (6) 设有标底的，公布标底；
- (7) 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公布投标人名称、项目经理姓名、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 (8) 规定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的，计算并公布最高投标限价；
- (9) 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2 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履约担保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

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附表一：开标记录表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

开标地点：_____

（一）唱标记录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元）	质量目标	工期	备注	签名
招标人编制的标底（如果有）								

（二）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记录人：_____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本通知所附质疑问卷中的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密封递交至（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附件：质疑问卷

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经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代表签字或招标人加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 1.
-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等级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企业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审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纳税及社保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注：1、以上资格审查项，在开标时要携带原件以供评标委员会审验；根据“建办市函[2016]462 号”要求换发新证企业不需要提供资质证书原件，但需要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依据法〔2016〕285 号文规定，凡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的失信被执行人，其投标将被否决，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页面 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2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3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3.1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30 分 投 标 报 价： 55 分 其他评分因素： 15 分
-------	--------------------	---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最高投标限价（不含不可竞争费用）×50%+投标报价（不含不可竞争费用）×50% 其中： 1、参与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最高投标限价和投标总报价均不含不可竞争费用（不可竞争费用包含：规费、增值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2、投标报价：当有效投标人多于 5 家时，为各有效投标人扣除不可竞争费用后的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人少于 5 家时（不含 5 家），为所有有效投标人扣除不可竞争费用后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但低于扣除不可竞争费用后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95%的投标报价不计入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范围。当所有有效投标人扣除不可竞争费用后的投标报价都低于扣除不可竞争费用后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95%时，评标基准价为扣除不可竞争费用后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95%。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frac{\text{【投标报价 (不含不可竞争性费用) - 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 (满分 30 分)	1、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根据内容完整与编制水平，得0-3分
		2、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根据施工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及技术措施的可操作性得0-3分
		3、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的完整性、可行性，得0-3分
		4、安全管理体系与技术措施	根据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的针对性、合理性，得0-3分
		5、环保管理体系与措施	根据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的针对性、合理性，得0-3分
		6、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根据工程进度计划合理性和措施的针对性、合理性，得0-3分
		7、资源配备计划	根据资源配备计划科学性、合理性，得0-3分
		8、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根据仪器设备配备的齐全程度、先进程度，得0-3分
		9、总平面图	根据总平面图设计的合理性，得0-3分
		10、节能措施	根据节能环保的各项措施及合理性，得0-3分
2.2.4(2)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满分 55 分)	1、投标报价 (30 分)	a. 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基准价的得基准分 30 分； b. 每高于基准价 1%在基准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 c. 每低于基准价 1%在基准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2、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综合单价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综合单价随机选择 5 项清单项目。清单项目综合单价以各有效投标报价的（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

		合 单 价 （ 10 分）	最高、1 个最低值）清单项目综合单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综合单价基准值。在综合单价基准值 90% - 103%范围内（不含 90%和 103%）每项得 2 分，满分共计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主 要 材 料 单 价 （ 10 分）	主要材料项目单价选择 5 项材料，材料的单价以各有效投标报价（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材料单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材料基准值。在材料基准值 90% - 103%范围内（不含 90%和 103%）每项得 2 分满分 10 分。超出该范围的不得分。
		措 施 项 目 费 报 价 （ 5 分）	措施项目基准值=各投标人所报措施项目费（当有效投标人 5 名及以上时，去掉 1 个最高、1 个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投标所报措施费与措施项目基准值相等得基本分 3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低 1%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加 0.2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 10%~15%（含 15%）时，为 5 分；当投标报价低于措施项目基准值 15%（不含 15%）时，每低 1%在满分 5 分的基础上扣 0.4 分，扣完为止；当高于措施项目基准值时，每高于 1%时，在基本分 3 分的基础上扣 0.2 分，扣完为止。
2.2.4 (3)	其它评分标准（满分 15）	业主评价（5 分）	根据招标人对企业的综合情况评 1-5 分。
		企业业绩分（5 分）	企业 2015 年 12 月 1 日以来承建过类似工程的有一项得 1 分，最高 5 分。（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协议书原件）；
		服务承诺（5 分）	1、承诺服从招标人管理和调配并有具体实施措施得 0-1 分，否则得 0 分； 2、承诺自主积极协调好施工环境并有具体实施措施得 0-1 分，否则得 0 分； 3、承诺农民工工资保障和资金不到位连续施工承诺并有具体实施措施得 0-1 分，否则得 0 分； 4、承诺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工期提前并有具体措施的得 0-1 分，否则得 0 分； 5、保修期内和保修期外的服务承诺切实合理可行者得 0-1 分。
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1. 投标人的最后得分为全部评委得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值。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底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如果有两份或两份以上的投标文件综合评分相等时，则投标报价较低的优先；如果投标价格也相同，则技术部分得分较高者排序优先；如果技术部分得分也相同，由评标委员会对分值相同的投标人改为投票法，以少数服从多数的方式确定排名顺序，推荐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3)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A、有下列情形之一，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二)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三)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者中标
-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五)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B、有下列情形之一，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一)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C、有下列情形之一，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二) 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三)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四)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五) 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六)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 (3) 未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无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 (4)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5)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的;
- (6)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7) 内容不全，关键字迹模糊或无法辨认的;
- (8)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 (9)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0) 对同一标段递交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标段报有两个(含两个)

以上报价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11)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况。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因素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

此处略，详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此处略，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此处略，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3-0201》附件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无。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的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2.5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3、 其他说明

4、 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4.1 工程量清单(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附件中下载)

第六章 图纸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系统附近中下载)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参考国家最新相关规范及要求、双方签订合同时具体约定）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五、投标保证金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七、施工组织设计

八、项目管理机构

九、资格审查资料

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标段）（以下简称“本工程”）

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的投标总报价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在我方的上述投标总报价中，包括：

安全文明施工费 RMB¥：_____元

材料暂估价 RMB¥：_____元

2、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或按照合同约定的开工日期开始本工程的施工，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3、随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是本投标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4、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元）。

5、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和参考资料，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6、我方理解贵方将不受必须接受你们所收到的最低标价或其他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8、我方承诺在中标后按照相关规定支付本项目的招标服务费用。

9、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投 标 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二）投标函附录

工程名称					
投标人名称					
建造师（项目经理）			级别		证书编号
投标范围					
投标总报价(含不可竞争费用) (元)		(大写)			(小写)
投标报价(不含不可竞争费用) (元)		(大写)			(小写)
其中	规 费	(大写) (小写)			
	安全文明施工费	(大写) (小写)			
	税 金	(大写) (小写)			
措施项目费报价（评标用）		措施费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 元，小写：_____ 元。 扣除安全文明措施费后的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 元， 小写：_____元			
投标质量					
投标工期		日历天			
质量保修期		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优惠与服务承诺：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招标文件内容确认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招标文件的内容，对本招标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
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招标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投标保证金

(附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六、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七、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图表及格式要求：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illegible]

[illegible]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illegible]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illegible]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附 1: 项目经理简历表

[illegible]

附 2：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项目副经理、技术负责人、合同商务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等岗位人员。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主要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 工 作 业 绩 及 担 任 的 主 要 工 作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附 3：承诺书

1、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九、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其他资料

包含但不限于下列资料：

- 1、投标人须提供 2017 年度的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投标人成立不满一年的提供最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
- 2、投标人需提供 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以来任意一季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缴纳增值税的完税证明，缴纳社会保险的完税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则提供自成立日以来的纳税和社保证明资料。
- 3、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 4、“信用中国”相关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本文件只提供阅读查看，如需投标请登录业务系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

十、其他材料

1、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1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格式自拟）

1.2 协调周边关系承诺书（格式自拟）

1.3 优惠及服务承诺

工程施工及保修承诺书

（对本工程的施工保质、包修及服务承诺不允许修改）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第____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产品质量达到_____标准。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本工程施工及保修承诺书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保证工程质量并提供包修服务，对在本工程使用寿命的期限内所出现的一切质量原因负全责。

（4）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和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和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1、类似项目指_____工程。

2、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